石家庄市行政服务中心
2016年度决算公开信息

按照《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石家庄市市级预算公开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石家庄市行政服务中心2016年度相关决算信息予以公开。

第一部分　市行政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市行政服务中心部门职责

根据《石家庄市行政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和优化发展环境建设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分工市行政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能是:

（一）按照应进必进要求，组织协调36个进驻部门设立行政审批服务窗口，办理经市政府批准的审批事项；组织协调两个以上部门的联合审批工作，全程跟踪、监督办理事项的办理进程和办理结果;

（二）组织进驻部门编制、完善办事指南，包括执法主体、法律依据、工作流程、办事程序、办事环节、办理时限等有关内容，制定相关制度；配合监察部门受理对进驻部门办事窗口及其工作人员的投诉和行政问责;

（三）监督检查网上审批和电子监察系统的运行情况，分析研究中心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工作进展情况，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四）负责项目建设联合审批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组织相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城乡规划局、市国土资源局、市环保局、市园林局、市

建设局（质监站、安监站、墙改办）、市公安消防支队、市地震局、市人防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国家安全厅、市文物局、市邮政局等部门对项目建设的联合审图、验收职能的行政审批;

（五）组织协调进驻中心“一把手”坐班制度的督导落实工作;

（六）协调进驻中心各部门窗口之间的工作关系，充分调动工作人员的积极性；为进驻中心的各部门和窗口工作人员提供后勤保障;

（七）负责网上审批电子监察系统的技术维护和软件开发方面的工作，保障中心工作高效、规范、有序运行;

（八）组织协调工商、质监、税务、公安等部门派出的工作人员共同组成“三证合一”综合登记窗口，为“三证合一”工作正常开展所需的人员、经费、设备等提供后勤保障服务。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市行政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行政服务中心正县规格，内设三个处室。综合处、业务处、网络技术服务部。1 个单位。

第二部分　市行政服务中心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行政服务中心　　2016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03.00	303.00	303.00	0.00	0.00	0.00
货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程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服务	153.00	153.00	153.00	0.00	0.00	0.00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　　计	283.35	283.35	283.35	0.00	0.00	0.00
货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程	135.03	135.03	135.03	0.00	0.00	0.00
服务	148.32	148.32	148.32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市行政服务中心2016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行政服务中心 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入746.54万元，上年结转37.78万元，总计收入784.32万元。决算支出总计783.92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4万元。与2015年相比，决算收入总计减少145.46万元，减少16.3%，支出减少1158.82万元，减少59.6%。主要原因：2015年度支出的含有2014年结转1070.5万元（三级联网专项经费的支出）。2016年预算收入809.76万元，预算支出809.76万元，决算收入与预算收入相比减少25.44万元，减少3.1%；决算支出与预算支出相比减少25.84万元，减少3.1%。原因是项目经费招标节余减少的。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市行政服务中心2016年本年收入合计746.54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人员经费和正常公用经费258.43万元，专项公用经费488.11万元。占全部收入的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与2015年减少145.46万元，减少16.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市行政服务中心2016年部门决算支出783.92万元，其中：人员与正常公用支出284.21万元，占36%；专项公用支出499.71

万元，占 6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行政服务中心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746.54 万元，上年结转 37.78 万元,总计收入 784.32 万元。决算支出总计 783.92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4 万元。与 2015 年相比，决算收入总计减少 145.46 万元，减少 16.3%，支出减少 1158.82 万元，减少 59.6%。主要原因：2015 年度支出的含有 2014 年结转 1070.5 万元（三级联网专项经费的支出）。2016 年预算收入 809.76 万元,预算支出 809.76 万元,决算收入与预算收入相比减少 25.44 万元,减少 3.1%;决算支出与预算支出相比减少 25.84 万元,减少 3.1%。原因是项目经费招标节余减少的。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市行政服务中心 2016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安排 0.1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预算 0 万元，决算 0 万元，与 2015 年度相比，没有变化,原因是单位预算没有安排出国费用；公务用车及购置费预算 0 万元，决算 0 万元，与 2015 年度相比，没有变化,原因是单位归属政府办公厅人员少无公务用车,预算无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14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5 年度相比，没有变化,原因是单位归属办公厅人少无接待任务。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2016 年度，市行政服务中心按照深化绩效预算管理的要求，建立了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的绩效预算管理结构，制定了绩效目标和指标，将绩效管理融入项目管理全过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果、规范预算管理打下了较好基础。

七、其它重要事项的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4.81 万元。比去年降低了 7%。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各项经费支出，在办公、差旅、印刷、水电等方面精打细算，减少了支出。

2、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支出总额 28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8.3 万元。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车辆 0 台。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4、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年初结转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

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